

苏州未来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会议召集、召开等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开始时间：2018 年 4 月 12 日下午 1 时 00 分

结束时间：2018 年 4 月 12 日下午 4 时 00 分

(五) 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4 月 10 日，股权登记日下

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

3. 本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（上海）事务所见证律师。

(七) 会议地点：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吴开路8号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；

(二) 审议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；

(三) 审议《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；

(四) 审议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；

(五) 审议《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；

(六) 审议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；

(七) 审议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；

(八) 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(九) 审议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委托代理人出

席的，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大会的，持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公司印章、法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人印章、法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18年4月12日中午12时30分。

(三) 登记地点：

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吴开路8号。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戴祥

联系电话：0512-61110000

传真：0512-61110008

地址：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吴开路8号公司会议室。

(二) 会议费用：食宿费、差旅费等会议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。

(三) 临时提案：临时提案应于会议召开10日前提交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苏州未来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
(二) 《苏州未来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苏州未来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3月20日